

尼克松
其人其事

上海人民出版社



尼克松
其人其事

（此处有模糊文字，可能是作者或出版信息）

尼克松其人其事

复旦大学资本主义国家经济研究所
上海市直属机关“五·七”干校六连 编译组译

(节译材料 内部参考)

上海人民出版社

尼克松其人其事

复旦大学资本主义国家经济研究所 编译组译
上海市直属机关“五·七”干校六连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商务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7.125 字数 164,000

1972年2月第1版 1973年7月第2次印刷

印数 15,001—26,000

统一书号: 11171·5 定价: 0.41 元

内 部 发 行

目 录

内容简介	1
第一章 简论尼克松: 性格、作风	10
第二章 出身、青少年时代(1913—1945)	23
第三章 竞选议员、“希斯案件”(1945—1952)	44
第四章 第一次竞选副总统、“基金事件”(1952)	70
第五章 “麦卡锡事件”、第二次竞选副总统 (1953—1956)	97
第六章 副总统期间的国内活动、代理总统 (1953—1958)	118
第七章 副总统期间的国外活动、加拉加斯之行 (1953—1958)	129
第八章 酝酿竞选总统、政策主张(1958)	153
第九章 访苏之行、同赫鲁晓夫会谈(1959)	172
第十章 竞选总统、“电视辩论”(1960)	191
附录: 尼克松简历	217

内 容 简 介

《尼克松其人其事》，是从美国出版的《理查德·尼克松》(美国记者厄尔·梅佐著，一九五九年版)、《尼克松和洛克菲勒》(美国记者斯图尔特·艾尔索普著，一九六〇年版)以及尼克松本人写的《六次危机》(一九六二年版)这三本书中节译汇编而成的。

《尼克松其人其事》这书名及各章标题都是编译者加的。全书大体上按历史顺序编排，分为十章，介绍了尼克松的出身、青少年时代以及到一九六〇年为止的政治活动情况。前八章主要节译自《理查德·尼克松》一书，并插入了《尼克松和洛克菲勒》一书的有关材料(插入部分头尾加“#”号表示)。这两本书都是为尼克松吹捧的。最后两章节译自尼克松本人写的《六次危机》一书，这本书也是尼克松为他自己辩解和吹嘘的。在编译中，我们删去了这三本书繁琐、重复的部分。现把本书内容简介如下。

(一)尼克松家世、青少年时代

理查德·米尔豪斯·尼克松(Richard Milhous Nixon)是爱尔兰后裔。远祖于一七五三年移居美国东部特拉华，后定居加利福尼亚州。历代祖先大多务农，也

有当牧师、教师和商人的。父亲弗兰克·尼克松当过农民、电车司机、柠檬园主，后开小杂货店兼营汽车加油站，一九五六年病死。全家都是教友会教徒。

尼克松一九一三年一月九日生于加利福尼亚州的约巴林达——一个离洛杉矶三十英里的村庄。兄弟五人，排行第二，老大、老四早亡。少年时，尼克松就想要“自己闯天下”，出人头地。他到农庄干过活，当过公共游泳池看门人、赌场轮盘赌招徕顾客的叫客员，还在杂货店里经商、送货、管账，学会一套投机取巧、唯利是图的“本事”。

尼克松十七岁进惠蒂尔学院，半工半读，学历史，对林肯最崇拜。但他对法律更有兴趣。二十一岁时靠奖学金进杜克大学专攻法律。在校时，尼克松已是诡辩能手，担任辩论队队长，做过学生会主席。

一九三七年，尼克松大学毕业时正值美经济萧条时期，曾想到联邦调查局谋个职务未成，返回小城惠蒂尔当律师，后兼地方助理检察官，还做过冷冻桔子水的投机生意。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于一九四二年——一九四六年参加海军，先当中尉，充任南太平洋战斗空运司令部的地勤军官，后晋升为海军少校。

(二)反共起家 六年议员

一九四六年，尼克松进入政界，连任众议员四年，参议员两年。尼克松在海军地勤部队服役未毕（四六年初），就被加利福尼亚州百万富翁和共和党地方官员看中，成为该州共和党竞选众议员的候选人。此时正是第二次世

界大战刚结束。他说：“一个人必须准备利用提供给他的机会。”尼克松抓住了这时期美帝国主义掀起反共歇斯底里、对外侵略扩张、对内加紧法西斯化的“机会”，拚命投机。赤裸裸的大肆反共，是尼克松的“专有资本”和他政治上“安身立命之处”。他竞选的旗号是“对付国内外共产主义的阴谋”。在竞选众议员时，尼克松一口咬定他的民主党对手受产联政治行动委员会支持，威胁说谁投此人的票“就是投莫斯科的票”。在竞选参议员中，他使用“特有的夸张手法和嘲骂手段”，制造了“粉红色清单”，攻讦民主党对手同“共产党路线执行者”“抱完全一致的观点”。他刚踏进众议院，就加入臭名远扬的非美活动调查委员会和劳工委员会，“很得意”地参与炮制镇压劳工的“塔夫脱-哈特莱法”，以后又制定镇压共产党的“蒙特-尼克松法”，因而尼克松被人称作“白领子的麦卡锡”。特别是从一九四八年至一九五〇年初，尼克松紧紧抓住所谓“希斯案件”的“机会”，要使之成为尼克松“一鸣惊人的政治成就”。他危言耸听地说希斯（罗斯福政府的重要官员）是“情报网的成员”，造谣“共产党人渗透到这个政府的最高级的委员会中”，趁机攻击杜鲁门的民主党政府对共产党“温和”。“希斯案件”使尼克松的臭名第一次“闻名全国”，“成为共和党、尤其是尼克松的重大政治资本”。

尼克松跨进国会的靠山是加利福尼亚的银行家，以及参议员诺兰和州长沃伦等共和党极右分子。尼克松曾发誓忠于西部财团。但他并不以此为满足，在华盛顿——纽约——波士顿一带奔走演说，进一步投靠东部财团。为了勾结政界头面人物，尼克松是最讲实用主义的，一向

有“狡猾的迪克”之称。他的一个信条是：“战斗一旦过去，就不再怀恨”。尼克松的特别卖劲反共，得到了艾森豪威尔、塔夫脱、杜威、胡佛、洛克菲勒兄弟、杜勒斯、麦卡锡等有势力的反共头目的赞扬和赏识。他还拉拢了罗杰斯、米切尔、伯恩斯等一批支持者，这些人是今天尼克松政府班底的重要成员。有了这些背景，尼克松便从一个无名律师一跃成为一个“名扬全国”的议员，在经历了两届众议员和不到一届参议员之后，于一九五二年成为美国历史上第二个最年青的副总统（四十岁）。

（三）八年副总统

“共和党的进攻匕首”。尼克松踏入政界后，就一直抓住共和党，把它作为自己投机钻营、投靠垄断财团的一个工具。他鼓吹共和党取胜（也就是尼克松取胜）的唯一途径是开展激烈的、无情的、拚死搏斗的竞选活动以击败民主党。共和党也利用尼克松作为攻讦民主党的“匕首”。共和党党棍们欣赏尼克松“能十分有效地维护共和党的事业”，称他是共和党的“最出色的演说家”和“最顽强的竞选活动家”。与此相反，尼克松的政敌们则对尼克松“极端仇恨”和“蔑视”，纷纷咒骂他“残酷无情”、“背信弃义”，一贯把尼克松当作民主党和共和党之间明争暗斗、以及共和党内部互相倾轧的“靶子”。一九五二年，正当尼克松竞选副总统之际，民主党挑起尼克松“基金事件”，几乎把他的政治生命“毁灭”；一九五六年，尼克松第二次竞选副总统，共和党内部掀起“倒尼克松运动”，又几

乎迫得他退出政界。即使如此，尼克松还叫嚷“定要利用一切进行斗争”，“在我的一生中我从不愿意被人甩到后边”。他在电视台、火车站作了各种哗众取宠、丑态百出的表演，采取种种“进攻手法”，攻击一部分人，吓唬一部分人，迷惑一部分人，转不利为有利，渡过“危机”，连任了两届副总统。

“有实权的副总统”。尼克松认为，宪法上规定副总统担任参议院议长是不重要的，最重要的是“支持总统和政府”。艾森豪威尔说：“尼克松对政府的三个最有价值的贡献是：他对总统的推心置腹的忠告；他在国会和行政部门之间的联络；他的亲善的和了解情况的海外旅行。”艾森豪威尔极力扶植他，破例让他参与行政决定，甚至两人私自订了一个“协定”，一旦总统病重，尼克松即代理其职权。这样，尼克松的“活动扩大到政府全部领域”，成了美国历史上最有实权的副总统。

尼克松承认，他是“国内事务上的保守派和国外事务上的国际派（即向外侵略扩张）”。在国内问题上，他赤裸裸主张扼杀民主，迫害进步力量，经济上反对罗斯福的更有欺骗性的“新政”改革措施。原书作者说，尼克松最感兴趣的是外交，他“在政府中最不寻常的作用是他的国外使命”。尼克松推崇杜勒斯，说如果自己当上总统就需要有“一个最接近杜勒斯类型的坚强的国务卿”。尼克松“无条件地赞扬杜鲁门在马歇尔计划和援助希腊、土耳其方面的坚强领导”，认为杜鲁门决定侵略朝鲜是“正确的，并且是非常勇敢的”。

尼克松力图“在国际事务上面证明他自己有能力赢

得总统的职位”。他当八年副总统期间，跑了五大洲五十四个国家。在海外“旅行”中，他不遗余力地推销美帝国主义的“冷战”外交。尼克松还竭力装扮“平民外交家”的角色，大搞“亲善外交”，到处拉拢关系。原书作者描写说：“不论在什么时刻和什么地方，尼克松坚持把不拘礼节的微笑和握手作为自己的基本武器。”“尼克松感到握手攻势——在街上同人们会见，交换私人问候——在国际活动中也象在国内活动一样是行之有效的。”尽管尼克松的出访出尽洋相，声名狼藉，成为世界有名的“反共老手”、“冷战战士”、“战争贩子”，尤其是一九五八年南美之行被李普曼称为“大失败”、“外交上的珍珠港事件”，但他却自吹“在最困难的时刻维护了美国的利益”，美国统治集团也赞扬尼克松有“魄力”。

一九五九年，尼克松访问苏联，利用一切手段向苏联人民宣扬“美国生活方式”。尼克松和赫鲁晓夫举行了“非正式会谈”，双方互相炫耀实力，说他们都是当代“巨人”，并就美苏在“柏林问题”、“越南问题”和“核禁试问题”等方面能否做成交易进行了试探，还为艾森豪威尔和赫鲁晓夫举行“最高级会谈”作了进一步的酝酿。原书作者认为，尼克松所干的任何事，都比不上他的国外“旅行”那样大地帮助他以后竞选总统。

一九六〇年竞选总统失败。一九六〇年，尼克松与肯尼迪争夺总统“宝座”。他自以为在反共的对外政策上“特别占了上风”，可以击败肯尼迪。在古巴问题上，他主张将“卡斯特罗政权”“全面隔离”；他叫嚷如果让蒋帮放弃金门、马祖，则“将要犯更大的错误。”但此时垄断

资产阶级需要换马，尼克松被肯尼迪击败。在落选以后，尼克松特地和肯尼迪“交谈有关国内外大事的意见”。他表示自己坚决反对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坚决反对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反对肯尼迪“两个中国”的花招，表示他只承认蒋帮这具政治僵尸。

(四)人生哲学、性格和作风

“生来就是雄心勃勃的”。尼克松承认，他是生来就雄心勃勃的——这是政治上成功的必要条件。他在中学时，就“被法律迷住了”，因为美国历史上的“文职英雄”，多是律师出身。原书作者说，青年时代的尼克松“有一种管理人、感化人、领导人的冲动”，“他有强烈的冲动，切望获胜”。

尼克松当上副总统后，又“非常想当总统”。他说，能否当上总统，主要取决于“机会”。他研究了美国历届总统，认为“林肯是最伟大的总统”，这主要是时势提供了“造就领袖的最好的机会”。他深信他具有当总统所需要的条件，并时刻窥伺着准备抓住这种“机会”。

一个“内心里没有自我责备”的“无情的党人”。尼克松为了达到个人的成功而不择手段。他的“名声”是和“充满诽谤、恐吓、冷嘲、怒骂”联系在一起的。在竞选过程中，他不惜一切手段收集竞选对手的丑闻，加以宣扬，为对手设置陷阱。原书作者说，尼克松是一个“善于发现对方政治要害的老手”，为了竞选取胜，他总是费尽心机给对方扣上“共产党嫌疑分子”、“叛徒”等帽子。尼克松自

已总结了一套权术，如：“你必须在你势力最强的地方进行战斗，并且避免在你对手势力最强的地方犯斗争策略上的错误。”“任何时候当你受到别人的攻击，最好的对付办法不是单纯的防御，而是采取进攻。”他的恶劣手法引起他的政敌们的强烈仇恨和反击，尼克松因而也成为美国政界中的“出气筒、挡箭牌和垃圾桶”。

见风转舵，变化多端。为了政治上和个人权欲方面的需要，尼克松常常见风使舵，变化其狡猾手腕。原书作者说，自五十年代后期起，尼克松觉察到他“作为一个党派性很强的极端主义者”即共和党极右分子，已败坏了他的“名声”，很难再捞取选票。于是，他决定“改变政治作风”，要把“老尼克松形象”更换为“新尼克松形象”，装扮得更有欺骗性些。他“劝”共和党不要成为“极右的党”，要“消除反劳工的名声”，还大谈其什么“民权”。在国外问题上，尼克松看到各国人民革命斗争风起云涌，他制造的反共烟幕已没有什么市场，于是他“成为一个主张改革的国际派”，也就是在策略上变得更狡猾的向外侵略扩张派。一九五八年他在伦敦的一次演说中说：自由世界应“少谈点共产主义的威胁，多谈点关于自由的许诺”，“应该把使富裕战胜贫困、使健康战胜疾病、使自由战胜专制，作为我们的主要目标”。在另一次演说中，他认为“在未来的十年中，我们最大的外来危险将不在军事方面，而是在经济方面和意识形态方面”。同时，尼克松又主张要有“强大的国防计划”，坚持以“实力政策”为后盾。有人指出，尼克松已经戴上了另一副假面具，这副假面具较之一九五四年以前所戴的更能适应他当总统的野心。

“冒风险是我政治生涯中的特色”。尼克松是一个政治赌徒，他曾自称“我经常愿意冒一些风险，我想那是我政治生活中的特色”。原书作者吹捧说，“他在政治上的大胆，在同时代人中，几乎没有谁比得上”。尼克松初进政界，就把挑起攻讦民主党政府的“希斯案件”，当做他或者失败或者“一举成名”的“一个真正的考验”。一九五四年四月，尼克松向报界说，在法国侵略军退出印度支那以后，美国“必须冒派兵(到印度支那)的危险”，“我个人一定支持这样的决定”。尼克松说他一九五八年南美之行和一九五九年访苏是另外的两次危机。他的南美之行是在一片“处死尼克松”的怒吼声中狼狈逃窜，几乎丧命。访苏之行是他借主持美国展览会在苏展出的开幕式机会，“冒险”去同赫鲁晓夫这个“最危险的典型”进行较量。为实现个人野心和政治目的，尼克松是不惜孤注一掷，铤而走险的。

*

*

*

毛主席教导我们：“我们说‘帝国主义是很凶恶的’，就是说它的本性是不能改变的，帝国主义分子决不肯放下屠刀，他们也决不能成佛，直至他们的灭亡。”看看尼克松的过去，就可以知道尼克松的现在和将来。我们编译这本册子，是为了提供一些研究美帝头子尼克松的材料。由于我们水平有限，编译中有错误的地方，请批评指正。

复旦大学资本主义国家经济研究所 编译组
上海市直属机关“五·七”干校六连

一九七二年二月

第 一 章

简论尼克松：性格、作风

尽管尼克松的名声很大，并且有许多关于他的作品和议论，可是人们对于他还是惊人地缺乏了解。在他同公众接触最广的政治领域里，人们对他不是极度赞扬，就是极度贬抑，这已成了一个常规。在重要的著名人物中，性格复杂的情况并不是罕见的。然而尼克松的性格却是独特的复杂，从他身上人们会想到，林肯、西奥多·罗斯福、哈里·杜鲁门和乔·麦卡锡等人各不相同的气质奇特地混合在一起了。

尼克松是一个身体力行的教友会^①教徒，他深知对自己的同胞要仁慈这条箴言，然而，在争夺选票时，他却诉之于恶毒的嘲骂，例如在一九五二年竞选中他曾这样宣称：“拯救美国的唯一途径是扫除杜鲁门主义、史蒂文森主义、或者任何用作标签贴在可悲的、乱七八糟的货色上面的‘主义’。”

尼克松相信，他能否当上总统主要地取决于“形势”，

① 教友会即“公谊会”、“贵格会”，基督教中的一个派别，因该派称教徒为“朋友”而得名。十七世纪中叶英国人福克斯所创。该派宣扬和平主义，反对一切战争和暴力。认为每个教徒都会自己领会教义，不设立牧师，不赞成举行洗礼、圣餐等宗教仪式。主张衣着朴素，言语单纯，态度平和，等等。——译者注

而不取决于他自己、他的朋友或敌人所做的一切。就这一点而言，他是一个宿命论者。他是共和党最顽强的竞选活动家，但对竞选活动却有一种厌恶的心理——实际上是“一想到竞选活动就不寒而慄”。许多有学识的人士把他看做是不学无术之徒，可是华盛顿美术中心支持他的人却把他的两篇演说奉为典范；他的法学院院长也认为他是一个“学者”。

尼克松始终认为获得总统提名多半取决于“当时的形势，而不是个人的雄心”，同时还认为“一个人必须准备利用提供给他的机会”。他最瞧不起的是，一个政治家由于害怕被人认为是爱争论的，在竞选中或者在任职时就逃避责任。他说：“我不知道有哪个处于领导地位的人，能够既称职，同时又不同人争论。关键在于你同人家争论什么。”

从一开始，民主党就把尼克松当做他们攻击共和党政政府的主要目标。这对于副总统来说，虽然有些时候会感到痛苦，但总是一种无上的光荣。当然，由于尼克松把政府的主要进攻力量指向政治上的反对派（这种工作，一般是由总统来做的），所以已经战胜了那种攻击。这种战斗，常常沦落为造谣恐吓和人身攻击。它们造成了一种极端的心理，就是在党人中间，尼克松不是被看成为卓越的人物，就是被看成为无聊的家伙。两个前总统竞选人代表了这两种相反的意见。托马斯·E·杜威说，尼克松“对各国政府之间的关系这个反应敏锐的领域要比任何一个可能被提名的人了解得更多一些，他是最有逻辑力和具有广泛经验”的竞争者。相反，艾德莱·E·史蒂文

森^①宣称：“一想到尼克松先生将充当我们这个国家前途的守护人，我就不寒而慄。”

尼克松是一个讲究实际的人，他留心掌握细节和各种可行的办法。他的性格并不急躁，但是他做过一次最鲁莽的也可能是最聪明的举动。他遇到帕特·瑞安的当天，就向她求婚。（她当时拒绝，两年后转而答应了。）尼克松在国外旅行争取朋友的活动，比在国内争逐选票的活动更加鲜明地表现出他的天性。在一九五八年秋季度假与访问伦敦期间，他作了一次没有预定日程的交谊旅行。这次旅行使遇见过他的人感到心情愉快，也使伊丽莎白女王兴高采烈。（他向女王报告说，臣民们认为在昨夜电视广播中菲利普亲王在国家庆祝典礼上的演说是最精彩的了。据尼克松说，这句话使得女王“非常高兴”。尼克松知道，女王曾因她丈夫在伦道夫·邱吉尔报纸专栏里的努力未得好评，而大为恼怒。）

尼克松说，“在我一生中我从不愿意被人甩到后边”。他承认他是生来就雄心勃勃的——这是政治上成功的必要条件。同样也需要有精力，并且还要有智慧、勇气、胆略、机灵、说服力、处理事情井井有条和谋求妥协的才能，能清醒地尊重现实，适应恶劣环境和顺利环境。尼克松拥有这一切，再加上他的一系列特性——这些特性则通常是一个政治家的累赘。他基本上是怕羞的和不多说话

① 艾德莱·E·史蒂文森（一九〇〇—— ），民主党人。曾做过律师。一九四一——一九四四年任美国海军部部长助理。一九四九——一九五三年任伊利诺斯州州长。一九四五、一九五七年任助理国务卿。一九五二、一九五六年两次竞选总统，均落选。一九四一年以来多次率领代表团参加联合国大会和出国活动。一九六〇年任美国驻联合国代表。——译者注